

顯微手術的介紹

國泰綜合醫院 燒傷病房 護理部編制 著作權人:國泰綜合醫院
本著作非經著作權人同意,不得轉載、翻印或轉售

■ 顯微手術的適應症

- 斷指、斷肢重接。
- 趾指移植。
- 自由皮瓣移植-各種軟組織缺損或重要器官裸露如骨骼、肌腱、神經、血管等，頭頸部腫瘤切除後重建、乳癌乳房切除後重建等。

■ 手術後注意事項

- 注意保暖，必要時使用烤燈。
- 護理人員每小時會觀察重建術後的循環狀況，如：外觀、顏色、溫度、微血管充血速度及飽滿度等變化。
- 口腔腫瘤病人顯微手術後，需氣管內管或有氣切管留置，以維持呼吸順暢，痰多時護理人員會給予抽痰，且氣切管會 8 小時換藥一次。
- 口腔腫瘤的病人，醫師評估同意後需每 2~4 個小時清洗口

腔，以防口腔內傷口感染。

- 手術後要維持各種引流管的通暢，如鼻胃管、傷口血水引流管、靜脈點滴注射管及導尿管等。
- 手術後 24 小時禁食（含開水），隔日依醫囑指示方可進食或自鼻胃管灌食。
- 導尿管一般會留置 2~4 天，待病情穩定即可拔除。
- 住院期間如有發燒情形，勿自行使用冰枕，應告知醫護人員處理，以免造成血管收縮痙攣。
- 手術後擺位姿勢宜依醫師或護理人員之指示執行。
- 勿任意讓冷、熱刺激手術部位，以免造成血管傷害。
- 經醫師同意後，方可下床活動。
- 不同部位之縫線傷口，醫師會視癒合情形執行拆線，一般約在 7-14 天可拆線。

■ 手術後居家照護注意事項

- 按時服藥。
- 按時回診。
- 若傷口部位出現顏色改變、溫度改變、發出異味或出血情形，應立刻回診。

- 為維持肢體正常功能，在復健治療師指導後，請持續復健運動。
- 傷口請依醫師指示換藥，拆線處以美容膠布覆蓋，2-3日更換；並持續貼三至六個月。拆線後約一週，開始按摩患部，以防疤痕攣縮。
- 有補皮者，傷口癒合的部位應保持乾燥；並以嬰兒油護膚，若仍有傷口，即改用藥膏。補皮處若在下肢，下床前應以彈性繃帶包紮，防止充血引起小水泡及迸裂。
- 口腔腫瘤的病人，應持續並確實執行口腔清潔。
- 頭頸部腫瘤病人，請自我檢查頸部淋巴結是否腫大、口腔內是否出現潰瘍或腫塊，如有應儘速回院檢查。
- 手術後三至六個月，飲食以溫熱為宜，嚴禁冰冷的食物、刺激性的食物以及含尼古丁或咖啡因的食物，如酒、辣椒、香煙、二手煙、咖啡、茶葉、巧克力、可樂、可可...等，以避免手術部位血管收縮痙攣，影響手術部位癒合。

此資料僅供參考，關於病情實際狀況，請與醫師討論
若有任何疑問，請洽

國泰綜合醫院 (02) 27082121 轉 6688-6689

我們將竭誠為您服務！
國泰綜合醫院關心您！

A50BU.117.2013.12 三修